

商標條例草案委員會 商標貨品平行進口自由化

引言

在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一日商標條例草案委員會會議上，委員會要求政府評估將商標貨品平行進口自由化的影響。本文件闡述有關評估。

背景

2. 首先，我們必須重申一點，平行進口貨品（或俗稱「水貨」）是在知識產權擁有人的同意下在外地合法產銷的產品。這些產品並非盜版或冒牌產品。因此，問題的關鍵，在於這些合法產品倘若未得到產權擁有人或進口地區的特許專營商同意，應否准予輸入另一國家或地區。

3. 政府的基本立場，就是不應不必要地妨礙正貨的自由流通。商標的主要作用，是顯示貨品或服務的來源，而不應用作「管制標記」。因此，平行進口貨品如符合其他法定的規格，例如安全和衛生方面的規定，則我們並無理由阻止其流通。

評估

4. 將商標貨品平行進口自由化會令消費者受惠，因為在較大競爭的市場中，消費者可以較低價錢購買基本上相同的產品。平行進口的出現，是由於進口地區只有一位或為數極少的特許專營商／供應商把有關進口貨品的價格定於較高水平，以致為他人提供以較低價錢進口的空間。平行進口貨品是主流進口貨品的有效代替品，令消費者獲益更多。此外，透過提供在特許專營制度下並無供應的非主流產品，平行進口亦令消費者有更多選擇。

5. 一個最少貿易壁壘的自由市場，亦有助促進投資活動。我們預計，擬議的開放平行進口可令專門經營平行進

口貿易的業務上升，從而提供更多就業機會和帶動經濟發展。我們也預期，目前主要用於維持特許專營制度的資源亦會因而重新分配，投放在其他經濟活動上。隨着市場力量自行調節，市場上將出現新的均衡。

6. 綜合而言，我們相信，商標貨品平行進口自由化，對本港經濟會有裨益，也符合香港的自由貿易政策。自由貿易是香港賴以成功的基石。很多國際機構，例如美國傳統基金會，都把香港評為世界上最自由的經濟體系之一。我們能夠繼續維持市場開放，是香港經濟增長的重要一環。

結論

7. 全球貿易一體化是大勢所趨，特別是電子商貿的發展，更加令這種趨勢不可逆轉。隨着互聯網迅速擴展，我們已進入資訊社會的年代，消費者可從網上取得所需的資料，使他們愈來愈容易規避人為的貿易壁壘；因此，我們不應「開倒車」設立障礙阻止此大勢發展。我們也毋須擔心開放市場會損害本港的經濟，因為開放貿易可促進市場競爭，對整體經濟發展都有裨益。

工商局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